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孚科技”或“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安徽安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75%的股权，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要约收购宁波亚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的股份，同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鉴于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3 月 15 日（星期五）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2024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和《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

示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等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相关各方正在就本次交易方案进行协商、论证，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交易相关方履行各自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或同意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披露的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3日